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8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3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5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5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1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4
八、国有资产信息.....	24
九、名词解释.....	24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6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76.70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4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258.18	本年支出合计	1258.18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258.18	支出总计	1258.18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258.18	1258.18	1258.18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6.70	1176.70	1176.70							
3	20406	司法	1176.70	1176.70	1176.70							
4	2040601	行政运行	1113.05	1113.05	1113.05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00							
6	2040610	社区矫正	2.35	2.35	2.35							
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1.30	41.30	41.30							
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8	81.48	81.48							
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8	81.48	81.48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8	81.48	81.48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258.18	1194.53	63.6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6.70	1113.05	63.65			
3	20406	司法	1176.70	1113.05	63.6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1113.05	1113.05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6	2040610	社区矫正	2.35		2.35			
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1.30		41.30			
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8	81.48				
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8	81.48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8	81.4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76.70	1176.70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48	81.4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258.18	本年支出合计	1258.18	1258.18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258.18	支出总计	1258.18	1258.1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258.18	1194.53	63.6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6.70	1113.05	63.65
3	20406	司法	1176.70	1113.05	63.6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1113.05	1113.05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6	2040610	社区矫正	2.35		2.35
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1.30		41.30
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8	81.48	
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8	81.48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8	81.4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194.53	1049.23	145.3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10	989.10	
3	30101	基本工资	306.59	306.59	
4	30102	津贴补贴	289.38	289.38	
5	30103	奖金	140.99	140.99	
6	30107	绩效工资	29.00	29.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66	98.66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0	33.5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2.45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48	81.48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2	7.02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30		145.30
13	30201	办公费	7.04		7.04
14	30202	印刷费	2.64		2.64
15	30205	水费	1.31		1.31
16	30206	电费	3.48		3.48
17	30207	邮电费	0.44		0.44
18	30208	取暖费	10.44		10.44
19	30213	维修(护)费	1.58		1.58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5	会议费	0.60		0.60
21	30216	培训费	2.15		2.15
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23	30226	劳务费	99.07		99.07
24	30228	工会经费	5.93		5.93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1.44
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		8.84
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13	60.13	
28	30302	退休费	56.35	56.35	
29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8	1.78		
2	“三公”经费小计	1.78	1.78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44	1.44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1.44		
9	三、公务接待费	0.34	0.34		

永清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永清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上报国务院、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永清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所建设。

（五）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协助上级管理戒毒工作。

(六) 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 负责本系统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 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永清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永清县司法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125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58.1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永清县司法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125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4.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049.23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45.30万元；项目支出63.65万元，主要为业务（办案）费、机关运行经费等的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1258.1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51.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06.45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44.71万元，主要为上级经费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45.3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7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1.44万元）；公务接待费0.34万元。与2023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继续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加强“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巩固大普法格局；进一步强化和巩固省级规范化司法所建设，做好律师所、法律服务所年检注册工作，切实推进“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规范化建设，认真

抓调解人员业务培训。及时、依法、公正的为广大人民群众调处矛盾纠纷；加大“一村（居）一法律顾问”的宣传力度，在最大限度利用好法律人才的同时，积极引进和培养法律人才，为法律顾问和村街做好接洽与协调；按照司法系统的统一安排部署，扎实推进“数字法治、智慧司法”的信息化建设；继续行政应诉、执法监督、法治审查工作；扩大法律援助的覆盖面，建立健全案件质量动态监督机制，不断提升法律援助工作的质量水平，有效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抓好永清县社区矫正中心建设工作，结合机构改革，全力推进社区矫正工作；加强业务学习，利用社区矫正指挥中心新平台，充分发挥好监管、教育作用。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深入普法宣传，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组织法律宣传大于等于 3 次。

绩效指标：通过开展公众号，创新普法形式，扩大普法范围大于等于 90%。

（二）建立完善法律援助法律法规体系，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

绩效目标：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大于等于 30 件

绩效指标：法律援助办案量增长率大于等于 2%

（三）深化社区矫正工作，最大限度降低重新违法犯罪发生率

绩效目标：社区矫正人数大于等于 100 人

绩效指标：验收合格率大于等于 90%。

（四）深化医患纠纷道路交通事故调委会工作，最大限度的降低社会不稳定发生率。

绩效目标：调解纠纷案件数大于等于 60 件

绩效指标：调解纠纷成功率大于等于 85%

（五）加强基层司法业务指导

绩效目标：调解人民调解案件数大于等于 600 件。

绩效指标：化解纠纷有效化解率大于等于 90%。

（六）充分发挥律师服务职能，规范律师行业管理

极限目标：提供法律咨询数量大于等于 200 件

绩效指标：法律顾问发挥作用率大于等于 85%。

（七）全面做好依法治县工作，为依法行政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绩效目标：研究制定法治永清建设规划，指导、推动、督促县委有关全面依法治县工作部署的组织落实

绩效指标：全面做好依法治县工作

（三）工作保障措施

永清县司法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全省先进、全国一流”的目标任务，坚持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履行好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职责，高质量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努力为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县、大美永清，实现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法律服务和更坚强的法治保障。

（一）强力做好普法宣传工作

我局充分发挥了新媒体普法优势搜集整理法治宣传标语，利用与微生活合作，每月以短信形式发送法治内容信息的机会，发送法治宣传标语，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充分利用“法治永清”公众号平台，发送法律条文和宣传工作动态，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发布普法活动、法律知识和案例等，利用公众号巨大的优势来进行法治宣传。

继续推动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加强“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巩固大普法格局；继续深入宣传法律法规知识，宣传覆盖范围；全力做好法律“九进”工作，提高全县人民法律意识。

这些活动的开展为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速构建大普法格局，提升全民法律意识，筑牢依法治国群众基础起到了积极地推动作用。

（二）开拓创新提高信息宣传水平

在信息宣传方面，我局不断创新工作方法，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报送制度，拓宽了中央、省、市、县宣传渠道，安排专人抓此项工作，制定了每月发稿目标任务，实行了严格的激励机制，动员广大干警积极写信息、主动投稿，提高宣传水平，注重宣传效果，把信息写作和对外宣传作为宣传司法行政工作、推进各项工作创新发展的重要内容来抓。通过开展信息宣传工作，让社会各界人士和群众能够通过报刊、电台、电视台、网站、微信等多种媒体平台了解我县司法行政工作，扩大了司法公开，展示了司法行政机关的良好形象，有力的提升了司法行政公信力和群众的满意度。

（三）提升素质树立机关良好形象

一是规范机关管理。进一步完善《永清县司法局请销假制度》、《永清县司法局机关值班制度》、《永清县司法局车辆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狠抓落实与考核，突出制度管理，严格照章办事，形成科学、高效、和谐、顺畅机关工作氛围。二是强化机关建设。严格按照司法行政机关标识标准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统一机关标识标牌，结合创城工作对机关院内和门前道路进行了绿化、美化、亮化，树立了司法行政机关的良好形象，提升了机关工作人员的荣

誉感和归属感。三是加强协调联动，参与中心工作。抽调机关精干力量和执法车辆全力支持环保、安全生产、气代煤等督导工作的开展。

（四）加强社区矫正管理工作力度

在日常监管中抓好五个环节（谈话环节、宣传环节、走访环节、教育和公益劳动环节、请假审批环节），做到四个结合（个别教育与家庭监督紧密相结合、专职教育与兼职教育相结合、思想道德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相结合、课堂教育与互动教育相结合），提高了矫正工作的监管、教育、帮扶综合能力。每月深入村街对安置帮教对象进行走访，每季度进行汇总上报，全面掌握了全县所有安置帮教对象生活、工作、思想情况。加强对每名安置帮教对象开展法制教育，引导、教育他们遵纪守法。通过严格管理和强化教育有效的控制了“两类”人员的重新犯罪率。

（五）完善制度建设。

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辦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六）加强支出管理。

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七）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八）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的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十）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十一）加强宣传培训调研。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廊财行【2022】3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13102324P00724610023M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2】3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1.30	其中：财政资金	41.30	其他资金	
	廊财行【2022】3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41.3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费。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39		24.78		37.17	
12月底					41.30	
	1. 引导和支持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1个	依据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率	项目完成情况		100%	依据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上级专款工作完成及时程度		按计划及时完成	依据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41.3万元	依据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通过各级部门检查		100%	依据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政法办案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对政法办案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持续	依据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率	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表

2、廊财行【2023】47号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矫正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324P007246100151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3】47号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矫正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35	其中：财政资金	2.35	其他资金	
	廊财行【2023】47号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矫正省级补助资金2.35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0.71		1.41		2.12	
12月底					2.35	
	1.通过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预防和减少犯罪，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矫正人数	2023年10月底我县在册矫正人数	≥111人	经验标准	
	质量指标	托管比例	年度脱离执行地社区矫正机构的监督管理，导致下落不明的人数与年度列管人数之比	≤0.5%	经验标准	
	时效指标	接收矫正平均时间	全县接收矫正人员平均时间	≤10天	经验标准	
	成本指标	每个矫正人员教育帮扶平均费用	每个在册矫正人员教育帮扶平均费用	≤0.03万元	经验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经验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对象对社区矫正管理工作满意度	≥90%	经验标准	

3、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324P00724810252K		项目名称	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和矫正中心物业所需资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6.00		12.00		18.00	
绩效目标	1. 加强机关后勤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人员数量	物业人员数量（人）	≥3 人	依据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完好率	物业管理完好率	≥90%	依据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物业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程度	按照标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依据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20 万元	依据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顺利完成	依据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力求提升后勤保障服务品质	管理和实施制度健全性	依据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对机关人员满意度调查	≥90%	调查表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15 永清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八、国有资产信息

永清县司法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884.1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15 永清县司法局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884.14
1、房屋（平方米）	3192.79	434.7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7	175.1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679	274.27

九、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